

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第12号提案的答复

杨加林、郑兆莹（委员/集体）：

关于关于进一步加大温泉资源开发利用助推我县康养产业发展的建议
提案收悉，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办 理 结 果 清 单	建议一	根据我县温泉康养产业发展计划和市场需求等制定矿业权出让实施方案，提高资源要素保障能力的建议。
	当年完成事项	加大地热资源矿业权设置报批力度，加强与上级部门的对接协调，提高探矿权报批的工作效率，积极引导和鼓励温泉康养龙头企业参与新设地热矿业权的出让竞买，促进资源高效利用和产业提质增效。
	当年推动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依据《富民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于2021年计划拟出让5个地热探矿权，分别为完家村地热勘查、沙坪村地热勘查、热水村委会热水村地热勘查、南营村委会石桥村地热勘查、乐在村地热勘查。县自然资源局按相关规定和程序，积极上报办理富民县热水矿勘查探矿权相关手续。同时，在编制《富民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年）》时，将沙坪村地热勘查和乐在村地热勘查2个达不到申报要求的探矿权，重新调整勘查范围，列入规划，并在规划中计划设置新的热水矿勘查范围。
	明年待落实事项	
	不能采纳原因	
	建议二	全面盘清家底，推进温泉资源科学合理利用的建议。
	当年完成事项	富民县拟出让5个地热探矿权，分别为完家村地热勘查、沙坪村地热勘查、热水村委会热水村地热勘查、南营村委会石桥村地热勘查、乐在村地热勘查。
	当年推动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按相关规定和程序，积极上报办理富民县热水矿勘查探矿权相关手续。同时，在编制《富民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6-2030年）》时，将沙坪村地热勘查和乐在村地热勘查2个达不到申报要求的探矿权，重新调整勘查

		范围，列入规划，并在规划中计划设置新的热水矿勘查范围。
明年待落实事项		
不能采纳原因		
建议三		加强配套建设，推进传统温泉项目提档升级的建议。
当年完成事项		立足当地优势，开发有特色的旅游商品，配套旅游商店，促进吃、住、游、娱、购等旅游要素的集聚。通过协会引导已开发的明熙苑泉、南营石桥温泉、永安温泉、东村温泉等温泉点实施提档升级改造，立足地热资源禀赋，因地制宜，积极探索康养产业融合发展新模式，在产业“多元化”，产品“多样化”，按照各自不同的市场定位与特色错位发展。
当年推动工作		目前富民县无传统温泉项目
明年待落实事项		加大传统温泉项目培育
不能采纳原因		
建议四		强化项目支撑，推进新引进项目高端化发展的建议。
当年完成事项		引入实力企业投资开发乡村振兴、森林城市建设、休闲观光旅游、温泉养生旅游等项目，加快实现温泉康养产业突破性发展。
当年推动工作		依托地热资源禀赋，着力培育休闲运动康养业态，成功举办“中国体育彩票”第十六届昆明十峰登山大赛；2024年投建的云南医药健康职业学院富民校区项目预计今年将招生。天马山温泉度假区已与云南柏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达成旅居游客引流合作。
明年待落实事项		
不能采纳原因		
附件清单：现场协商照片		
补充说明：无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 日期：2025.6.23

提案办理结果: A类

(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 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

联系人	关雄	联系电话	152 8606
-----	----	------	----------

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

承 办 单 位 填 写	提案者 (领衔人)	杨加林 郑兆莹	提案编号	(2025)12号	承办单位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	
	面商领导	华艳琴					
	提案标题	关于进一步加大温泉资源开发利用助推我县康养产业发展的建议					
	提案采纳 情况(打 "√")	全部采纳	部分采纳	解释说明		不能采纳	
				√			
	提案落实 情况(打 "√")	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A类)	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B类)	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 (C类)			
		√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收到答复件日期	2025年6月27日					
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见(面商)方式	上门或 邀请前往	√	电话或 其他		未联系		
办理(面商)人员态度	好	√	一般		差		
答复是否针对提案建议	针对	√	基本 针对		未针对		
是否同意办理结果	同意	√	理解或 保留		不同意		
对提案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无							
提案者 签名	杨加林 2025年6月27日			联系电话	1388127662		

说明: 1.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 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联名提案送领衔人)。2.提案者收到此表后, 请填妥返承办部门, 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地址: 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传真: 68811325), 归口抄报县委督查室(地址: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1室, 传真: 68812766)或县政府督查室(地址: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 传真: 68812001)。

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

承 办 单 位 填 写	提案者 (领衔人)	杨加林、 郑兆莹	提案编号	(2025)12号	承办单位	富民县文化和旅游局
	面商领导	<u>华艳玲</u>				
	提案标题	关于进一步加大温泉资源开发利用助推我县康养产业发展的建议				
	提案采纳 情况(打 “√”)	全部采纳	部分采纳	解释说明	不能采纳	
	提案落实 情况(打 “√”)	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A类)	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B类)	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 (C类)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收到答复件日期	2025年6月27日					
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见(面商)方式	上门或 邀请前往	√	电话或 其他		未联系	
办理(面商)人员态度	好	√	一般		差	
答复是否针对提案建议	针对	√	基本 针对		未针对	
是否同意办理结果	同意	√	理解或 保留		不同意	
对提案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 满意		不满意	
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u>无</u>						
提案者 签名	<u>郑兆莹</u>			联系电话	136688106	
2025年6月27日						

说明: 1.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 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联名提案送领衔人)。2.提案者收到此表后, 请填妥返承办部门, 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地址: 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传真: 68811325), 归口抄报县委督查室(地址: 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1室, 传真: 68812766)或县政府督查室(地址: 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 传真: 68812001)。